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GMC International Limited**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3)

- (1) 於2024年8月8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的結果；
- (2) 股份合併；及
- (3)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調整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於2024年8月8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按股數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載於該通告的決議案。

由於股份合併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股份合併將於2024年8月12日(星期一)生效。合併股份將於2024年8月12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買賣。

由於股份合併，將對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作出調整。該調整將於2024年8月12日(星期一)生效。

茲提述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4年7月24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函(「該通函」)及通告(「該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的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於2024年8月8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按股數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載於該通告的普通決議案(「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800,000,000股。(a)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包括於中央結算系統持有或存放的任何庫存股份)，因此，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概無行使庫存股份的投票權；及(b)概無已購回待註銷且就股東特別大會而言應不計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股份。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任何股份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棄權票。因此，有1,800,000,000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監票員，負責股東特別大會之點票事宜。全體董事，即拿督鄭國利、拿督Kamalul Arifin Bin Othman、柯子龍先生及拿督江華強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sup>(附註)</sup>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批准股份合併及授權董事辦理彼等認為就實施股份合併屬必要或可取的所有行動、契據及事宜及落實一切必要行動，並將所有零碎合併股份匯總及出售，收益撥歸本公司所有。	1,578,034,002 (99.9984%)	25,000 (0.0016%)

附註：有關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該通告。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按股數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由於股份合併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股份合併將於2024年8月12日(星期一)生效。合併股份將於2024年8月12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詳情請參閱該通函，包括有關股份合併的交易安排、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換領股票以及碎股對盤服務。股東務請注意，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股票的顏色將由淺藍色變更為綠色。

##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調整

本公司已透過於2017年7月3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2017年8月9日(「上市日期」)生效，據此，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80,000,000股現有股份。自上市日期起，計劃授權限額並無更新，且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將變為3,600,000股合併股份。

承董事會命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拿督Kamalul Arifin Bin Othman

馬來西亞，2024年8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拿督鄭國利(行政總裁)；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拿督Kamalul Arifin Bin Othman (主席)、柯子龍及拿督江華強。